# 聲譽

學員將思考公諸於網絡的資料如何塑造他人對自己的看法。他們將找出各種網上通訊的觀眾、思考希望他人在搜尋自己的名稱時看到的資料、瞭解如何以各種方式回應與他們相關但自己不喜歡的互聯網內容。

# 教材

您該怎樣做?講義

## 誰知道您的秘密?

### 第1部分

#### **講授內容**

您有沒有一個屬於自己的秘密?請在腦海中想著這個秘密。您不需要和其他人分享這 個秘密也不需要寫下來。

現在請在您的腦海中回答這些問題,請不要說出您的答案或寫下來:

- 1. 教室裡有多少人知道這個秘密?
- 2. 您的街坊鄰居裡有多少人知道這個秘密?
- 3. 有多少您未曾謀面的人知道這個秘密?

想像您必須在一張紙上寫下這個秘密,然後讓小組中的隨機成員瀏覽這個秘密。接下來還有更多的問題,同樣地,請在您的腦海中回答,不要說出來也不要寫下來。一週 之後:

- 1. 現在教室裡有多少人知道這個秘密?
- 2. 現在您的街坊鄰居裡有多少人知道這個秘密?
- 3. 現在有多少您未曾謀面的人知道這個秘密?

## 第2部分

#### 講授內容

您必須將其他可能窺見秘密或其他個人資訊的對象視為該資訊的「觀眾」。

有了觀眾的概念之後,也許可以幫助您判斷哪些資訊可以分享,哪些資訊不適合分享 。所謂的觀眾是指一個或一群可以存取特定資訊的人。

由於科技進步飛快,觀眾人數的增長速度也很快。因為觀眾人數有可能會突然激增,所以您很難或甚至無法確切瞭解或限制有哪些人會看到自己的網上資訊與動態。如果您想和很多人分享您的作品,快速增加的觀眾人數自然是一件好事,但如果是您不想讓別人知道的秘密,問題就來了。

很不幸的是,通常私密資訊(尤其是令人尷尬的資訊)是觀眾最津津樂道的內容,一旦這類的資訊出現在網絡上,就很難控制有哪些人會看到這個內容。

每當您在網上分享資訊時(即使您只和一個人分享,例如透過文字或私密訊息),請 務必做好心理準備,這個資訊有可能會被您預期的分享對象以外的人看到。

### 第3部分

#### 講授內容

當您在社交媒體上發佈近況更新、相片或其他資訊時,您的預期觀眾是誰?

這是否取決於社交媒體平台?或是取決於內容?

#### 講授內容

其實這取決於您的私隱設定以及您選擇使用的社交媒體平台,但您可以將觀眾限制為您的好友/粉絲/聯絡人,或是讓所有使用該社交媒體平台的用戶都能夠看到,或甚至是讓所有在網上搜尋您的人都可以看到。但無論您設定的觀眾是誰,您的資訊還是有可能會被複製並轉貼到其他地方;有心人士可能會拍攝相片或截圖您的內容,或甚至透過面對面或網上對話的方式將您的資訊分享出去。

#### 講授內容

在社交媒體上新增內容時,您的預期觀眾是誰?

當您在他人的 Facebook 生活時報上發佈內容時,又或者當您新增內容到其他人的社交媒體帳戶時(例如在他人的相片上留下回應、在帖子或相片中標註他人),您的預期觀眾是誰?

#### 講授內容

這將取決於您和對方的私隱設定,但通常他們的朋友/粉絲/聯絡人都會看到這些內容,而這些對象當中也包含您不認識的人,例如對方的家人、主管或學校的老師。

#### 講授內容

當您傳送訊息時(例如文字訊息、電郵、社交媒體媒體的私密或 direct 訊息),您的預期觀眾是誰?

#### 講授內容

您的觀眾應該是您傳送訊息的對象,但別忘了,其他人也可能會看到您的訊息。

#### 講授內容

除了接收者之外,別人如何有機會看到您傳送的訊息?[可能的方式包含透過相片/截圖、轉發以及親自透過手機分享。]

在哪些情況下,內容被更多人看到會是一件好事?[可能的例子包含您希望傳遞訊息讓

更多人看到、想動員人力或提高知名度的時候。]

在哪些情況下,內容被預期觀眾以外的對象看到會產生問題?[被預期觀眾以外的對象 看到您的內容有可能會為您帶來麻煩、害您陷入窘境或甚至名譽受損。]

在哪些情況下,維護良好的網絡名聲是很重要的事?[可能的例子包含學校/大專/大學的入學申請、求職申請以及結交新朋友的時候。]

# 研究您的聲譽

### 第1部分

#### 課堂互動

選擇一個學員認識的公眾人物(例如歌手、電影明星、戲劇演員、政治人物、企業領袖)。和學員一起在網絡搜尋引擎上 Google / 查詢他們的姓名,然後檢視幾個搜尋結果中的項目(請將搜尋結果投射在螢幕上)。另外也要瀏覽公眾人物的社交媒體帳戶。花數分鐘的時間瀏覽之後,要求兩位學員模仿公眾人物與粉絲之間的虛構互動。

### 講授內容

遇到對自己的資訊瞭若指掌的人,有什麼樣的感受?
如果說出的資訊不正確,他們會有什麼樣的感受?
有多少人可以存取的相關資訊?
如何控制自己要在網上公開的資訊?

## 第2部分

#### 講授內容

您遇到的人會使用搜尋引擎來取得更多與您有關的資訊。透過他們找到的資訊,無論 好壞,都會影響他們對您的看法。如果您想控制別人對您的看法,您就一定要瞭解他 們會看到哪些資訊。

這些人包含您未來的雇主以及學校 / 大專 / 大學的招生專員。招生專員不一定會讓申請者知道他們是否會在網上搜尋申請者的資料,和 / 或使用他們找到的資訊來決定是 否錄取。

# 第3部分

#### 課堂互動

將學員分成兩人一組。

#### 講授內容

動動腦想想看,您希望別人在 Google 您的姓名 / 在網上搜尋您的姓名時,會出現哪三件事?您覺得搜尋結果中實際出現這些事的機率有多高?

與您的組員分享。

#### 講授內容

您和您的組員想到了哪些事?

如果您曾經用 Google 搜尋自己的姓名 / 在網上搜尋自己的姓名,請舉手。您看到了什麼?出現哪些相片?您能否找到關於自己的資訊?還是說世上有其他人跟您同名同姓?

1. 如果有同名同姓的情形,則請學員在搜尋時加入一段資訊,例如他們的家鄉或學校名稱。

此外,您也可以在這項活動期間請學員用 Google 搜尋自己 / 在網上搜尋他們的姓名(如果有可使用互聯網的電腦或流動裝置)。

### 講授內容

用 Google 搜尋自己的姓名 / 在網上搜尋自己的姓名時,想一想以下三個問題:

- 1. 前幾個搜尋結果是哪些項目?
- 2. 您介意這些資訊嗎?
- 3. 從其他的搜尋結果中可以看出您是什麼樣的人?學生?員工?

如果不認識您的人看到了這些搜尋結果,他們可能會對您產生什麼樣的印象?如果他們點擊並閱讀了前幾個搜尋結果內的資訊,他們可能會對您產生什麼樣的印象?

# 回應複雜資訊

# 第1部分

### 課堂互動

提供「您該怎樣做?:學員講義。」將學員分成兩人一組。要求學員討論工作表上的各種情境,並且針對每個情境想出兩個策略/解決方案,然後思考他們的做法可能帶來什麼樣的後果。提供 15 分鐘的時間讓學員完成這個任務。

### 講授內容

如果有人發佈與您相關的內容,但您並不喜歡這個內容,和/或覺得該內容並不適當,您該怎樣做?

在發佈與他人相關的內容之前,您應該考慮哪些方面?

## 回應負面資訊

## 第1部分

### 講授內容

如果您在網上搜尋自己的姓名(例如使用搜尋引擎或在社交媒體上)時發現了負面資訊,您可以怎樣處理?

有哪些內容是您不希望其他人看到的?

### 第2部分

### 講授內容

如果您在網上看到您不喜歡的個人相關內容,取決於該資訊的內容、類型與其他要素,您可以採取幾個不同的方法來處理這種資訊。

第一種方法是「反駁演說」(counter-speech),您可以透過建立與管理內容,呈現自己正向的一面,藉此吸引更多目光/讓更多人注意到有關您的正面動態。舉例來說,您可以視情況以自己的名義建立一個社交媒體帳戶、建立網誌或註冊網站。

第二個方法則是採取不同的措施來移除負面內容。例如:

- 如果您看到不喜歡的內容(例如有您在內的相片),您可以嘗試直接聯絡發佈該相片的用戶(特別是在社交媒體和/或訊息應用程式),然後要求他們移除內容。
- 2. 許多平台也有提供介面功能讓您舉報感到困擾或不感興趣的資訊、讓您以負面的方式或不討人喜歡的角度顯示的內容(包含相片、影片、文字帖子)、不應該出現在平台上的內容(例如冒犯他人、暴力或禁用內容)、貌似垃圾訊息的內容,收到舉報後,平台就會依據自己的服務條款與社群標準審查該內容。
- 3. 在部分情況下,取決於司法管轄區與適用法律(例如侵犯個人私隱或毀損他人聲響的不實聲明),您可以尋求法律途徑來解決這個問題,例如到法院提告。
- 4. 部分國家 / 地區設有特定的法律,要求平台必須在接到通知後,撤除特定類型的不法內容[例如德國的《網絡執行法》(Network Enforcement Act)]。
- 5. 另外請注意,有時候嘗試壓制/移除/修正內容可能反而會引來更多的觀眾。

# 第3部分

#### 講授內容

此外,歐盟地區 (EU) 住戶擁有法定刪除權 (right to erasure) 或是比較常見的被遺忘權 (right to be forgotten) (即使住戶在旅行途中或搬到歐盟以外地區,此法律依然適用)。此法律在「一般資料保護規章」 (GDPR) 的規範之下,歐盟人民可以要求「資料控管者」刪除和自身相關的特定資訊。(「資料控管者」是指有權決定個人資訊處理方式的企業、個人、政府機關與其他單位)。

歐盟人民可以提出六種理由來要求刪除與自身相關的資訊。每一種理由都涵蓋了各式各樣的情況。舉例來說,其中一個可以要求移除資料的理由是:當事人被收集資訊時還只是個「小孩」,而該名「小孩」事後認為分享此資訊的風險過大,就能要求刪除資訊。這個理由非常籠統。一個 25 歲的人決定要移除他們在 16 歲時分享的資訊時,應該可以想出無數個理由吧!

刪除權也必須遵守非常重要的限制。有五種理由可以拒絕刪除要求。如同要求刪除的 理由,拒絕要求的理由也非常籠統,包含各式各樣的情況。我們稍後會進一步討論其 中一個重要的拒絕理由:保護言論自由。

GDPR 在 2018 年 5 月 25 日生效。隨著 GDPR 生效時間越久,我們就能夠進一步瞭解歐盟人民如何使用他們的刪除權,以及企業、政府機關與其他單位如何回應人民的要求。

# 作業

### 第一部分

#### 作業

選項 1. 針對 13-15 歲的學員:

#### 講授內容

我們已經談過公開的網上資訊如何塑造大家對別人的看法,讓我們將剛剛學習到的知 識套用到實務操作吧!

接下來的 30 分鐘,請每一個人參與下列的活動:

- 1. 選擇一個公眾人物(例如歌手、電影明星、戲劇演員、政治人物、企業領袖)。
- 2. 在網上搜尋該人物的公開可用資訊,並用一小段的話來說明這項資訊如何影響您對他/她的觀感。
- 3. 如果您可以就該人物的相關內容如何透過不同的方式(例如在私隱設定變更、廣告受眾變更或內容重要性變更方面)在網上提供,且/或完全無法提供的情形(例如遭到刪除或徹下)為該人物提供四項建議來改善他/她表現自我的方式/網上用戶對他/她的觀感,那麼這些建議會是什麼?

選項 2,針對 16-18 歲的學員:

假裝您是住在沒有「被遺忘權」的國家/地區。您是否可以舉出 2-3 個論點,支持您的國家提供這項權利?另外請針對您的立場,提出 2-3 個最有力的潛在反駁論點。

注意:部分國家/地區賦予公民權利可享受言論自由,或是自由交換想法而不用擔心遭到政府報復或審查的權利。您覺得「刪除權」或「被遺忘權」在享有言論自由的國家/地區該如何操作?根據歐盟推出的「一般資料保護規章」規定,在保障公民「行使言論與資訊自由權利」的前提下,不能行使「刪除權」來移除資訊。 您是否可以想出一個情境:甲方想移除自己的個人資訊,但乙方跳出來反對,乙方說如果刪除資訊就會侵犯到自己的言論自由權(例如學生撰寫網誌文章,內含老師的負面評價;等學生離開了該老師的班級後,老師要求移除該帖子,理由是已經不具有相關性;但學生卻表示自己有言論自由,可以公開討論該老師過往的教學經驗)?

給學員30分鐘的時間完成這個作業。